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桃設收字第164號

保存年限：107.7.2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

承辦人：何彥麟

電話：03-3326742分機502

330

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17巷12-1號2樓

受文者：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2日

發文字號：桃動五字第10700045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本處誠徵臨時人員(獸醫技術人員)3名(工作地點：新屋區)，惠請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相關工作事宜、資格條件及應徵方式如附件，惠請公告以增加在地民眾工作機會。

正本：邱議員佳亮、歐議員炳辰、吳議員宗憲、桃園市新屋區公所、桃園市觀音區公所、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桃園市獸醫師公會

副本：

處長陳英豪



- 查詢職缺資料
- 機關徵才登錄
- 電子報
- 電子報取消
- 職缺 Open Data
- 薪職 SOP
- 公務人員履歷空白表格下載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7條：
雇主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甄試、進用、分發、配置、考績或陞遷等，不得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但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38條之1：
雇主違反第7條至第10條、第11條第1項、第2項或第13條第1項後段、第2項規定者，處新臺幣10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

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細則第2條：
本法第7條至第11條、第31條及第35條所稱差別待遇，指雇主因性別或性傾向因素而對受僱者或求職者為直接或間接不利之對待。

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細則第3條：
本法第7條但書所稱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指非由特定性別之求職者或受僱者從事，不能完成或難以完成之工作。

各機關如對性別等徵才條件設有限制，應符合性別工作平等法第7條（雇主對求職者或受僱者之招募、甄試、進用、分發、配置、考績或陞遷等，不得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但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者，不在此限。）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不得與法令牴觸，以免受罰，請確認，謝謝！

使用者目前登入的方式：自然人憑證登入

友善列印 | 回登錄畫面

機關基本資料

職缺編號 1070700004 *1070700004*
 職缺編號(條碼)

徵才機關 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
 機關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

填寫人姓名 蕭翔云 填寫人電話 03-3326742-分機 604

填寫人EMAIL ck91155125@yahoo.com.tw

機關徵才資料

人員區分 其他人員 官等職等

職稱 臨時人員(獸醫技術人員) 職系

名額 3 性別 男 女 其他

工作地 33-桃園市

上網有效期間 107/07/02~107/07/09

特殊條件 宜與身心障礙者共同服務之職缺 政府採行供職年齡限制之職缺 政府採行供職學歷限制之職缺

僅限「專任或兼任人員」或「臨時人員」人員

官等類別 主任 主任 主任 其他

聯絡E-Mail 100232345@mail.tycg.gov.tw

一、資格條件：(學經歷、考試及格類科等資料說明，惟不宜限制應徵者年齡。)

- 1.學歷與專業學識：大專以上獸醫相關科系畢業且具有獸醫師證書者。
- 2.具臨床獸醫相關經驗者尤佳。
- 3.對動物有耐心、愛心、不怕接觸流浪動物。
- 4.工作積極認真、品德、操守良好、具服務熱誠。

二、工作項目：(主要工作項目等資料說明。)

- 1.收容犬、貓醫療照護等工作。
- 2.認領養接待。
- 3.行政業務辦理。
- 4.長官臨時交辦業務。
- 5.工作時間：通知上班日起(於107年7月1日之後)至107年12月31日止，08:00~17:00，輪休制，需配合排班。

三、工作地址：(工作地點所處位置、地址等資料說明。)(若說明太多時，請地址務必放在最後。)

桃園市新屋區永興里3鄰大牛欄117號

四、聯絡方式：(須檢具文件、聯絡人、連絡電話等資料說明。)

- 1.意者請檢附履歷表、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最高學歷證書影本，寄達或親送桃園市動物保護處(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7號，請註明應徵「動物保護教育園區」臨時人員-獸醫技術人員)，逾期不予受理。
- 2.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
- 3.本案甄選職缺除正取名額外，得增列候補名額，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三個月內有效。
- 4.本職缺薪資：每月3萬4,916元(比照聘用六等支薪)
- 5.連絡電話：(03)3326742 分機502何先生。

6.若經面試錄取後，報到需附的文件為：

- (1)郵局帳戶封面影本。
- (2)印章。
- (3)健保的部分若要加保眷屬，需附上戶口名簿。
- (4)獸醫師證書

◎ 其他須知事項請洽本局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版權所有 ©2012 Directorate-General of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地址：10051 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2號10樓 Tel:886-2-2397-9298 Fax:886-2-2397-5565

最佳瀏覽解析度1024*768以上